

乳山市午极镇政府公用笺

午极镇信用商圈联盟管理办法

为推动午极镇信用体系建设，调动镇驻地商铺参与信用体系建设的积极性，维护广大信用参与人员和商家的合法权益，本着诚实、守信的精神，拟成立午极镇信用商圈联盟，现将实施办法暂定如下：

第一条 联盟性质

午极镇信用商圈联盟是指在午极镇内开展信用积分兑换的商家自愿加入的、以诚信经营为理念的自律性组织，隶属于午极镇政府，接受镇政府的指导。

第二条 联盟职责

- 一、镇政府制定联盟商家信用评价体系，对联盟成员开展信用评价和信用奖惩，经午极镇信用领导小组审核。
- 二、倡导联盟成员模范遵守法律法规。
- 三、倡导联盟成员诚信开展经营活动。
- 四、联盟成员自觉遵守午极镇党委政府关于建设信用体系的各项规定。
- 五、午极镇党委政府确保联盟成员的权利实现。

第三条 宗旨和任务

以诚相联，以信为盟，自律发展，引领信用。严格遵守信用商圈联盟管理办法，大力宣扬信用理念，为打造“信用午极”做

出积极贡献。

第四条 入盟条件和程序

一、在午极镇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的商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遵守本管理办法。

二、恪守诚实、守信原则，积极参加信用互惠活动。

三、申请加入联盟的商家，必须向镇信用办提交以下书面材料：申请表、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午极镇信用领导小组对申请入盟的商家进行信用评审，并作出是否批准入盟的决定。

第五条 联盟成员发生以下情况，直接取消联盟成员资格，并向社会公示。

一、严重违法行为。

二、营业执照被吊销。

三、拒不履行本办法规定的条款。

第六条 联盟成员使用统一的联盟标志，并将标志悬挂在门店门口醒目位置。

第七条 联盟成员权利

一、获取午极镇政府的信用评价和信用指导。

二、成员之间秉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相互合作，共同发展。

第八条 联盟成员义务

各成员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主动接受社会和相关行政部门的监督，诚实守信，严格自律，为午极镇信用

体系建设贡献力量。

本办法解释权归午极镇人民政府。

